

苗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苗栗縣苗栗市縣府路100號
聯絡人：徐姿婷
電話：037-559691
傳真：037-729163
電子郵件：zt1215@ems.miaoli.gov.tw

受文者：苗栗縣竹南鎮海口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字第11201123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0112300_112年度獎勵推廣原住民族語言模範父親實施計畫.odt)

主旨：檢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「112年度獎勵推廣原住民族語言模範父親實施計畫」乙份，請各校廣為宣傳並鼓勵原住民學生父親於本(112)年5月20日前踴躍向戶籍所在地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原住民族委員會112年4月28日原民教字第1120020540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原住民族委員會為落實原住民族語言家庭化，將配合本(112)年8月父親節，獎勵於家庭積極傳承族語之推廣原住民族語言模範父親，以帶動各族致力族語傳承與發展之風氣，爰定頒旨揭計畫。
- 三、本案重要期程如下：

(一)即日起至112年5月20日：上網填報(<https://reurl.cc/klepZr>)並填妥紙本申請表檢附相關資料向戶籍所在地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(原住民族業務主管單位)提出申請。

(二)112年5月20日：各直轄市及縣(市)政府受理申請截止。

(三)112年6月20日前：地方政府完成初審並函送推薦名單。

(四)112年7月10日前：原住民族委員會完成評審。

(五)112年8月8日：公告得獎名單並公開表揚。

四、隨文檢附實施計畫乙份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私立高中職、本縣各國中、本縣各國中小、本縣各國小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裝

訂



線

